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11月11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新聞發言人：主任行政執行官穆治平05-2711133

連絡人：秘書室主任李宏仁05-2711133分機202

欠稅查封土地抵押權人卻聲請不拍賣 嘉義分署啟動感恩關懷

義務人劉女士欠繳地價稅等金額五萬多元。承辦書記官黃爾儀調查財產狀況發現義務人名下僅有一筆土地，無其他財產可供執行。囑託地政機關查封登記後接獲抵押權人來電表示義務人處境堪憐已經暫緩催收，希望嘉義分署不要再續行拍賣程序。黃書記官第一次遇到抵押權人如此表示，甚感不解，為求慎重即前往義務人居住處所瞭解現況；該處為老舊三合院，義務人是現年74歲婦女，有3位同居家屬，分別是長子、次子及2歲孫女。長子因長期工作疲勞，最近時感健康出現狀況，未即時就醫導致中風，視力也受損，無法繼續工作。另次子早已中風多年，目前安置於療養院，透過政府長照制度雖有補助，不過每月仍需支付1-2萬元的安置雜費，因經濟拮据已有2、3個月沒有繳納了。年邁義務人平日僅以農事打零工賺些生活費用，生活經濟陷入困境，以致地價稅額累欠總計5萬多元。黃書記官除提供感恩社捐款3000元，也報告嘉義分署郭分署長，郭分署長得知此事後非常同情，隨即指示發動募捐二手玩具及童書，鼓勵同仁將家中孩子長大了或是已不把玩的玩具及童書捐贈出來幫助義務人2歲孫女，環保又助人一舉兩得。郭分署長於11月10日下午偕同分署人員前往探視，並將募集的玩具童書一併轉贈給義務人，同時寬緩執行准予辦理每月分期繳納3000元，也將義務人弱勢困境通報當地縣市政府社會處，並轉介各社福機構及民間團體，替其爭取相關補助資源，希望能解決義務人目前困境。

郭分署長表示「執行有愛，公義無礙」是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的施政理念，嘉義分署對於弱勢義務人的執行都優先採取寬緩執行措施，並視個案義務人的需求，適度提供關懷轉介服務。然而對於顯有履行能力卻故意不履行的義務人，自當依法強制執行，以貫徹公權力、實現社會公義。

嘉義分署呼籲義務人或其家屬，在執行過程中，如因經濟上困難致無法一次繳納，或因執行後無法維持一家生計，可隨時向嘉義分署反映，嘉義分署將協助辦理分期繳納或酌予寬緩執行。



郭分署長〈左三〉分署人員與義務人合影